



.....正直誠信.....卓越醫療 地方智慧.....視病猶親.....

各項門急診收費標準

種類	一般門診		急診	
	掛號費	部份負擔	掛號費	部份負擔
健保(轉診)	100	100	270	300
健保(未經轉診)	100	240	270	300
健保(夜診/周六)	150	240	270	300
低收入卡	0	0	0	0
榮民	100	0	270	0
殘障手冊	0	50	0	300
三歲以下	100	0	270	0
僅取得報告結果者	免收掛號費直接至本院病歷申請櫃檯申請每張 5 元			
藥品部分負擔	每 100 元藥費加收 20 元部分負擔，上限 200 元			
若有上述優待證明無法於當下出示，需於就醫之日起十日內(不含例假日)持收據及相關證明文件至本院櫃檯退費，若超過時效則須至健保署申請退費				

住院費用收費標準

病房別	部分負擔比率			
	5%	10%	20%	30%
急性病房	—	30 日內	31—60 日	61 日後
慢性病房	30 日內	31—90 日	91—180 日	181 日以後

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起，當次住院 30 日以內，部分負擔上限金額 30 日內為 37,000 元，住院超過 30 日以上之部份負擔均無上限。全年住院部分負擔上限為 6 萬 2 千元(有關健保規定均依衛生福利部健康保險署公布為準) 出院未滿 14 日同一病情再次住院者，住院日數與前次住院合併計算。

歷年部份負擔上限連結如下(資料來源健保署)：

http://www.nhi.gov.tw/webdata/webdata.aspx?menu=18&menu_id=702&webdata_id=4498&WD_ID=1073

其他自付項目

病房費自費差額	差額/天	身分優待	伙食費收費公告
單人病房	2200 元/天	被保險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得免繳部分負擔費用： 重大傷病、福保健保、榮民健保、法定傳染病、結核患者、百歲人瑞、職業傷害、分娩、全國三歲以下兒童。	普通伙 130 元/天
雙人房	虎尾 1500 元/天		治療伙 160 元/天
1. 全民健保限住健保床，住單人房或雙人房須自付差額。 本院住院病床的等級有：非健保床(單人房、雙人房)及健保病床(三人房或以上)			產後餐 250 元/天
2. 健保病房費及差額費如有異動，以電腦設定為準。 3. 符合重病標準且持有重大傷病卡者，免付健保病房費之部份負擔金額。			自費管灌 340 元/天

